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據。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6日以及2022年1月28日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835,616	817,945
經營利潤 ⁽¹⁾	304,699	152,186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76,850)	96,9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230,000)	70,072
經調整淨利潤 ⁽²⁾	100,245	75,752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利潤	(230,000)	70,072
加：		
上市開支	30,893	5,68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91,683	—
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207,669	—
經調整淨利潤	<u>100,245</u>	<u>75,752</u>

附註(1)：我們將酒館經營利潤定義為年內收入減去以下酒館開支：(i)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ii)僱員福利及人力成本(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iii)使用權資產折舊，(iv)廠房及設備折舊，(v)短期租賃及其他相關費用，(vi)能耗費用，(vii)其他費用—物流及倉儲相關成本，及(viii)其他費用—維修和保養。我們認為該項財務指標有益於管理層審閱及分析。我們據此相應準備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附註(2)：我們將經調整年度淨利潤界定為通過加回上市開支，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而調整後的利潤。有關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小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2,572,643	788,632
流動資產	1,714,123	71,310
資產總值	4,286,766	859,942
權益總額	2,876,720	160,238
非流動負債	1,060,620	460,379
流動負債	349,426	239,325
淨流動資產／(負債)	1,364,697	(168,015)
負債總額	1,410,046	699,704
權益及負債總額	4,286,766	859,942

業務摘要

酒館網絡分佈

截至2022年3月25日，我們在中國共有854家直營酒館，覆蓋26個省級行政區及152個城市。下表列示了截至2022年3月25日及所示日期Helen's酒館網絡按照地理位置分佈的酒館數量。

	2022年 3月25日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一線城市酒館	88	82	56
二線城市酒館	458	433	200
三線及以下城市酒館	307	266	94
中國香港	1	1	1
總計	<u>854</u>	<u>782</u>	<u>351</u>

運營指標

各年開業的單個直營酒館日均銷售額

下表列示了不同年份開業的酒館在2021年度及2020年度的表現。其中，於2020年開業的酒館，其單店日均銷售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10.0千元增長11.0%至2021年的人民幣11.1千元；於2019年開業的酒館，其單店日均銷售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9.8千元增長20.4%至2021年的人民幣11.8千元。於2018年及之前開業的酒館，其單店日均銷售額在2020年及2021年保持穩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單個直營酒館日均銷售額		
中國內地		
2021年新開的酒館	7.3	不適用
2020年開業的酒館	11.1	10.0
2019年開業的酒館	11.8	9.8
2018年及之前開業的酒館	12.0	12.2
整體	9.2	10.9

同店表現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間Helen's酒館的同店銷售情況。「同店」指於2020年度及2021年度分別至少營業200天的酒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同店數量	228	
同店銷售額(人民幣千元)	939,335.4	707,609.3
同店銷售額增長率(%)	32.7	
同店日均銷售額 ⁽¹⁾ (人民幣千元)	2,701.0	2,496.2
同店日均銷售額增長率(%)	8.2	
同店單店日均銷售額 ⁽²⁾ (人民幣千元)	11.8	10.9
同店單店日均銷售額增長率(%)	8.2	

附註：

- (1) 指所有同店的日均銷售額的加總數。
- (2) 指所有同店的日均銷售額的平均數。

2021年，我們的酒館數量由2020年底的351家快速增加122.8%至2021年底的782家，儘管受到COVID-19疫情擾動及有關防控措施的影響，我們的同店銷售額仍保持增長。

各線城市開業的單個直營酒館日均銷售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單個直營酒館日均銷售額

中國內地

一線城市酒館

其中：2021年新開的酒館	11.9	不適用
2021年之前開業的酒館	10.2	8.5

二線城市酒館

其中：2021年新開的酒館	6.2	不適用
2021年之前開業的酒館	11.8	11.4

三線及以下城市酒館

其中：2021年新開的酒館	8.0	不適用
2021年之前開業的酒館	12.2	10.9

我們於2021年之前開業的酒館，其單個直營門店日均銷售額保持增長趨勢，主要由於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及認可度持續提高。其中，於2021年之前開業的一線城市酒館，其單店日均銷售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8.5千元增長20.0%至2021年的人民幣10.2千元；於2021年之前開業的二線城市酒館，其單店日均銷售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11.4千元增長3.5%至2021年的人民幣11.8千元；以及於2021年之前開業的三線及以下城市酒館，其單店日均銷售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10.9千元增長11.9%至2021年的人民幣12.2千元。

2021年新開酒館多數集中在2021年下半年開業，尚處於爬坡期且部分酒館暫時受到部分城市COVID-19疫情擾動及相關限制措施的影響。

經營利潤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經營利潤 (人民幣千元)	經營利潤率 (人民幣千元)	經營 (虧損)/ 利潤 (人民幣千元)	經營 (虧損)/ 利潤率
中國內地				
一線城市	24	0.01%	(13,808)	(15.36%)
二線城市	174,339	16.92%	103,256	21.33%
三線及以下城市	134,312	23.25%	64,073	26.44%

特色產品的貢獻毛收益

下表列示了所示年度所有Helen's自有酒飲及所有第三方品牌酒飲各自的整體貢獻毛收益及貢獻毛收益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所有Helen's自有酒飲		
貢獻毛收益(人民幣千元)	860,890	344,183
貢獻毛收益率	<u>80.2%</u>	<u>78.4%</u>
所有第三方品牌酒飲		
貢獻毛收益(人民幣千元)	170,850	97,724
貢獻毛收益率	<u>48.8%</u>	<u>51.5%</u>

附註：

我們的貢獻毛收益率指(i)特定產品的貢獻毛收益，即銷售特定產品產生的收入減去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再除以(ii)銷售特定產品產生的收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作為中國最大的連鎖酒館，2021年，我們遵循持續擴張酒館網絡的發展戰略，全年新開452家直營酒館。至2021年末，我們的酒館網絡已增至782家，進一步鞏固了我們的市場地位。截至2022年3月25日（為本公告之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酒館網絡進一步增長至854家，覆蓋26個省級行政區及152個城市。

隨著我們酒館網絡的擴張，我們的業績實現了增長。我們的收入從2020年的人民幣817.9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1,835.6百萬元，同比增長124.4%；我們的經營利潤從2020年的人民幣152.2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304.7百萬元，同比增長100.2%；以及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從2020年的人民幣75.8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同比增長32.2%。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拓展我們的酒館網絡，加強數據賦能及應用，加大對更廣闊下沉市場的佈局。同時，我們將通過供應鏈整合，持續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提升產品品質，迭代並豐富裝潢風格，不斷提升我們顧客的消費體驗，並增加客戶黏性。

COVID-19疫情的影響

2021年，儘管受到國內部分城市COVID-19疫情擾動及相關限制措施的影響，我們仍憑藉我們的市場地位和卓越的消費者口碑維持了良好的業務表現。我們的酒館數量從2020年年末的351家增加至2021年年末的782家，同店銷售額亦保持增長。

在整個疫情期間，我們一直積極調動內部資源並調整戰略以保證我們的員工及顧客的身體健康。我們的員工及我們的外包員工概無任何疑似或確診的COVID-19病例，並且我們並無經歷因疫情導致的任何供應鏈中斷。

由於COVID-19疫情發展的不確定性，現時難以預估疫情對較宏觀經濟的全面影響，亦難以預估政府主管部門為控制疫情或處理其影響而採取的行動與措施，上述兩者對我們日後營運業績、現金流及財務狀況可能構成持續不利影響。然而，我們將繼續強化精細化管理，以及規模效應帶來的成本節約及費用控制，從而減輕COVID-19疫情對我們業務開展帶來的影響。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17.9百萬元增加124.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35.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酒館網絡的快速擴張。直營酒館數量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337家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782家。

下表列示了所示年度產品及服務收入和收入佔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	2020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
Helen's自有產品	1,431,605	78.0	594,720	72.7
Helen's啤酒	456,759	24.9	200,619	24.5
飲料化酒飲	616,652	33.6	238,204	29.1
小吃	358,194	19.5	155,897	19.1
第三方品牌酒飲	350,455	19.1	189,835	23.2
其他產品 ⁽¹⁾	40,334	2.2	24,261	3.0
其他收入 ⁽²⁾	13,222	0.7	9,129	1.1
總計	<u>1,835,616</u>	<u>100</u>	<u>817,945</u>	<u>100</u>

附註：

(1) 包括我們在酒館內為顧客提供的紙巾等消費品。

(2) 包括我們於酒館提供移動裝置充電服務產生的收入及加盟費收入。截至2021年3月31日，我們所有Helen's酒館已均為直營酒館。自2021年第二季度起，我們未產生加盟費收入。

政府補助及優惠

我們的政府補助及優惠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4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不再享有若干租賃物業房東給予的一次性租金優惠，及地方政府針對COVID-19疫情的稅收減免優惠力度在疫情得到控制後有所下降。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

我們的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1.4百萬元增加112.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6.8百萬元。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的增長主要由於(i)購買Helen's自有產品及第三方品牌酒飲相關的成本以及(ii)Helen's酒館所用消耗品產生的成本大幅增加所致，兩者均源於我們的業務增長及酒館數量的快速增加。

僱員福利及人力成本

我們的僱員福利及人力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8.9百萬元增加225.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1.6百萬元。僱員福利及人力成本的大幅增長主要由於：

- (1) 我們的工資、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金成本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6.4百萬元，該等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員工薪酬福利水平的提高及2021年年度內自有員工數量的增加；
-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因向第三方勞務外包公司僱傭外包員工而產生人民幣243.5百萬元的人力成本；及
- (3) 我們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人民幣91.7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3百萬元增加109.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0.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酒館數量增加而就酒館經營租賃更多物業。我們的直營酒館數量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337家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782家。

廠房及設備折舊

我們的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0百萬元增加158.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直營酒館的固定資產(包括裝修成本、空調、桌椅等)隨著酒館數量的快速增長而增加，其折舊費用也相應增加。

無形資產攤銷

我們的無形資產攤銷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人民幣17,000元，即為我們就軟件產生的攤銷費用。

短期租賃及其他相關費用

我們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相關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8百萬元增加47.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直營酒館的店員數量隨著我們酒館網絡的快速擴張而增長，我們為其短期租賃的宿舍數量及租金費用增加。

能耗費用

我們的能耗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9百萬元增加141.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7百萬元。該增加與我們酒館網絡的擴張保持一致：(i)隨著酒館數量的增加，我們酒館經營產生的電費及網絡能耗費用增加；及(ii)隨著酒館店員數量增加，我們租賃更多員工宿舍，並導致宿舍水電能耗費用上升。

差旅相關費用

我們的差旅相關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百萬元增加103.2%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為了加速拓展新酒館而產生的相關費用。

上市開支

我們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市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30.9百萬元，主要包括我們就上市產生的專業服務費用。

宣傳及推廣費用

我們的宣傳及推廣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4百萬元增加176.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5百萬元。該增加與我們收入增長趨勢保持一致。

其他費用

我們的其他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2百萬元增加69.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酒館數量的增加，我們的日常經營及物流和倉儲相關成本及維持費用相應增加。

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為零及人民幣207.7百萬元。該等公允價值變動主要由於我們於2021年2月發行可轉換優先股，並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而變動於損益確認所致。於2021年9月10日，所有可轉換優先股轉換為相等數目的普通股。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000元增加1,555.9%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3,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上市時發行新股份令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7百萬元增加101.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7百萬元。該財務費用增加主要由於酒館數量增加帶來的租賃負債增加，進而導致相關利息增加。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為人民幣97.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則為人民幣176.9百萬元。同期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率分別為11.9%及(9.6)%。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6.9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3.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整體盈利能力提高。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計量方式，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或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相信，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的呈列，連同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時，可以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以便比較我們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撇除並不影響我們的持續經營表現的若干非營運性或非經常性開支和收益的潛在影響(包括上市開支、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可轉讓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上述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讓投資者於評估我們表現時考慮我們管理層所用的標準。我們認為上市開支、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可轉讓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為非經營性或非經常性開支和收益，不會影響我們的持續經營業績。我們認為，通過去除上市開支、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可轉讓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潛在影響而進行調整後的淨利潤可以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資料，以促進我們比較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利潤	(230,000)	70,072
加：		
上市開支	30,893	5,68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91,683	—
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207,669	—
經調整淨利潤	<u>100,245</u>	<u>75,752</u>

在未來的期間內，或會有其他項目在我們審閱財務業績時不被包括在內。該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在用作分析工具時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或優選方案。此外，該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詞彙定義不同，故未必可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計量作比較。

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廠房及設備指(i)辦公設備，如打印機等、(ii)電腦設備、(iii)酒館內使用的傢俬及裝置，如桌椅及廚房內設施等，及(iv)租賃裝修，即我們為裝修酒館產生的費用。我們的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8.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71.3百萬元。該增長和我們酒館數量的增長趨勢基本一致。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我們購買的辦公系統及軟件。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09,000元及人民幣92,000元，大致維持穩定。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指我們確認的長期租賃物業)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8.3百萬元。該增加和我們酒館數量的增長趨勢基本一致。

存貨

我們的存貨指我們經營酒館所用的酒飲、食品及消耗品，主要包括(i)酒飲，包括Helen's自有酒飲和第三方品牌酒飲、(ii)各類小吃以及(iii)其他存貨。

下表列示了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結餘。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存貨		
酒飲	51,739	32,874
食品	8,356	3,378
消耗品	1,407	603
總計	<u>61,502</u>	<u>36,855</u>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5百萬元。該存貨增加主要由於酒飲量增加，特別是存放於Helen's酒館用於業務運營的Helen's自有酒飲，繼而由於直營酒館數目增加所致。

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40.5天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31.1天。隨著酒館網絡的拓展，我們的管理能力和經驗得到提高，我們能夠對直營酒館的存貨進行精細化管理，從而提高了存貨週轉的效率。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部分)主要包括(i)房租及其他押金，即我們為員工宿舍租賃支付的押金、水電費押金及其他短期押金及(ii)其他應收稅項。我們的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9百萬元。我們的押金和預付款(非流動部分)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3.0百萬元。該等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門店數量增長帶來的租金及其他押金的增加，以及伴隨我們整體業務擴張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的增加。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4.3百萬元及人民幣1,626.7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2021年自全球發售籌集的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由於所有可轉換及可贖回優先股已於2021年9月10日轉換為普通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39.2百萬元及人民幣1,246.1百萬元。租賃負債上升乃由於用於酒館經營的租賃物業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我們因採購酒館運營必需的原材料、設備及其他用品而應向供應商支付的費用。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直營酒館數量的增加，我們的產品採購金額隨之增加。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36.8天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34.3天，主要乃由於我們的精細化運營策略，使得我們能夠更有效地管理我們的採購並作出付款。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的餘額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結清。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已採納審慎的資金管理政策。我們非常重視資金的隨時供應和獲取，有足夠的備用銀行融資來應對日常運營和滿足未來發展的資金需求，維持穩定的流動性狀態。

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用於我們的業務。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4.3百萬元及人民幣1,626.7百萬元。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滿足業務運營的需要。

日後，我們預計將繼續使用酒館運營產生的收入來作為運營資金。然而，隨著我們業務的持續擴張，我們可能需要通過公開或私募股權發行、債務融資和其他來源獲取更多資金。我們目前沒有任何計劃進行重大額外的外部債務融資。我們將繼續根據對資本的需求和市場條件來評估潛在的融資機會。

債項

銀行借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246.1百萬元。

可轉換優先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向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優先股。

或有負債

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主要指獲授權及已訂約的租賃裝修。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3百萬元。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來自開設新酒館、採購設備、翻新現有酒館及購買酒館經營所用的傢俬及設備。我們的總資本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1.4百萬元。該增加的原因是我們在相應期間內的快速擴張及開設新酒館所致。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由於我們無任何銀行借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負債比率計算為根據年末的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外匯風險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並在香港經營一家酒館。我們主要因全球發售籌集所得款額以港幣計值而面對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曾進行任何外匯對沖相關活動。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測外匯風險並將於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任何集團資產設立抵押。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此外，除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披露的擴張計劃外，本集團尚無進行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業務發展新機遇。

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1,374名自有員工及6,405名外包人員，絕大多數僱員位於中國。我們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工資及其他福利，並提供酌情績效獎金作為進一步激勵。我們亦為員工完善了職業發展渠道及人才培訓體系，以促進員工自我成長。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僱員個人的表現制定，並會定期予以審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包括董事酬金)及人力成本總額為人民幣581.6百萬元。

根據中國法規的要求，我們參與由適用的地方市政府及省政府組織的住房公積金及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每月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金額按員工薪資的特定百分比計算。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已沒收供款用於抵銷僱主供款，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於削減供款。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概無影響本集團表現的重大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2及40(2)段作出披露。

財務資料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上一年度的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835,616	817,945
政府補助及優惠	4	14,024	36,422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576,787)	(271,385)
僱員福利及人力成本	5	(581,628)	(178,9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0,246)	(105,276)
廠房及設備折舊		(82,600)	(32,017)
無形資產攤銷		(17)	(17)
短期租賃及其他相關費用		(46,865)	(31,762)
能耗費用		(57,710)	(23,893)
差旅相關費用		(12,601)	(6,244)
上市開支		(30,893)	(5,680)
宣傳及推廣費用		(42,500)	(15,398)
其他費用	7	(98,862)	(58,173)
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1&12	(10,985)	—
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16	(207,669)	—
財務收入	6	563	34
財務費用	6	(57,690)	(28,659)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76,850)	96,967
所得稅開支	8	(53,150)	(26,8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230,000)</u>	<u>70,072</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5,415)	9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u>(235,415)</u>	<u>71,02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之每股 (虧損)/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	9	(0.213)	0.070
攤薄	9	(0.213)	0.068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1	871,280	188,843
無形資產		92	109
使用權資產	12	1,348,338	554,506
押金及預付款	13	323,047	26,852
遞延稅項資產		29,886	18,322
		<u>2,572,643</u>	<u>788,632</u>
流動資產			
存貨		61,502	36,855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5,890	10,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26,731	24,255
		<u>1,714,123</u>	<u>71,310</u>
資產總值		<u>4,286,766</u>	<u>859,94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	1
儲備		2,876,719	160,237
權益總額		<u>2,876,720</u>	<u>160,238</u>

		截至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u>1,060,620</u>	<u>460,37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75,139	36,4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3,197	85,850
借款	15	—	13,000
租賃負債	12	185,520	78,862
即期所得稅負債		<u>25,570</u>	<u>25,157</u>
		<u>349,426</u>	<u>239,325</u>
負債總額		<u>1,410,046</u>	<u>699,70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286,766</u>	<u>859,94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1月16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3-212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0746, Seven Mile Beach,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股份自2021年9月10日(「上市日期」)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及香港從事酒館運營及特許經營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Helens Hill Holding Limited(「**Helens Hill (BVI)**」，一間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徐炳忠先生(「**徐先生**」或「**控股股東**」)，其自集團公司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控制集團公司。

除另有說明者外，相關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於2022年3月28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除外，其乃按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領域。

(a) 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修訂

本集團已自2020年1月1日起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該修訂本提供可選擇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是否屬租賃修訂。採納該選擇的承租人可以同一方式將合資格租金優惠入賬(倘彼等並非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應用於因COVID-19大流行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優惠且須滿足如下所有條件方會適用：(a)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相比，基本相同或更低；等於或少於緊接變更前的租賃對價；(b)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c)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無實質性變動。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資格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合共約人民幣484,000元(附註4及12)的租金優惠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政府補助及優惠」項下確認，連同對租賃負債作出相應調整(2020年：人民幣10,597,000元)。

(b) 尚未獲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提早採納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如下：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 款人對包含按要 求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的分 類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 合約	披露會計政策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 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 義	2023年1月1日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 下的合併會計 法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 述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 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 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 進	2018年-2020 年週期年度改 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 生的資產和負 債有關的遞延 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用作擬定用途 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 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本集團將於生效時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管理層已進行初步評估並預測於採納該等準則、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後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和分部信息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酒館運營及特許經營業務。

首席營運決策者被識別為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董事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本集團的運營並釐定本集團按一個單一可報告經營分部管理。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客戶合約。

(a) 分拆收入

按主要服務線及收入確認時間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收入：		
—酒館運營	1,835,108	812,877
—特許經營	508	5,068
	<u>1,835,616</u>	<u>817,945</u>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拆：		
—於特定時間點	1,835,108	812,877
—於一段時間內	508	5,068
	<u>1,835,616</u>	<u>817,945</u>

概無客戶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超過本集團收入總額的10%。

本集團訂立的所有合約均為期一年或以下。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而分配予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並無披露。

(b)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

本集團收入按運營所在地釐定的地理位置劃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832,982	816,281
中國香港	2,634	1,664
	<u>1,835,616</u>	<u>817,945</u>

(c)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位於中國。

4 政府補助及優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a)	13,540	25,825
來自COVID-19租金優惠的收益	484	10,597
	<u>14,024</u>	<u>36,422</u>

(a) 政府補助主要指中國政府機關授出的增值稅豁免（適用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中國及香港政府機關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額外COVID-19寬減豁免。

5 僱員福利開支及人力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13,871	133,651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32,572	6,82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91,683	—
	<u>338,126</u>	<u>140,473</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38,126	140,473
人力成本	<u>243,502</u>	<u>38,457</u>
	<u>581,628</u>	<u>178,930</u>

6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u>(563)</u>	<u>(34)</u>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54,222	28,226
借款的利息開支	<u>3,468</u>	<u>433</u>
財務費用	<u>57,690</u>	<u>28,659</u>
財務費用淨額	<u>57,127</u>	<u>28,625</u>

7 其他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流及倉儲相關成本	51,731	18,827
辦公開支	11,369	9,242
維修及保養	5,033	3,669
核數師薪酬	4,900	48
培訓開支	2,821	3,471
專業顧問及諮詢服務費	1,302	2,379
其他	<u>21,706</u>	<u>20,537</u>
	<u>98,862</u>	<u>58,173</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714	36,188
遞延所得稅	<u>(11,564)</u>	<u>(9,293)</u>
所得稅開支	<u>53,150</u>	<u>26,895</u>

(a)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按16.5%的稅率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產生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益。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深圳海倫司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於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前海片區」）成立的企業及從事前海片區企業所得稅優惠待遇目錄內業務及因此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納稅）除外。

9 每股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在計算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於釐定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的過程中，1,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於2018年1月16日(註冊成立日期)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被視為於2018年1月1日已獲發行及配發，猶如本公司於彼時已註冊成立。

於2021年2月9日，本公司股東議決藉由將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一股股份拆細為每股面值0.0000000001美元的1,000,000股股份(「拆細」)，將本公司全部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由每股0.0001美元的500,000,000股股份增至每股0.0000000001美元的500,000,000,000股股份。緊隨拆細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000,000,000股。於釐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拆細已獲追溯性調整，猶如拆細自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初已生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 (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230,000)	70,07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79,014	1,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u>(0.213)</u>	<u>0.070</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視作將予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對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而計算，當中假設已授出受限制股份下的股份均具有攤薄影響。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且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未計入潛在普通股，原因是其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一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人民幣千元)	<u>(230,000)</u>	<u>70,072</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79,014	1,000,000
就限制性股份作出的調整(千股)	<u>—</u>	<u>26,800</u>
	1,079,014	1,026,800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u>(0.213)</u>	<u>0.068</u>

10 股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1 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27	215	35,826	98,922	134,990
累計折舊	(6)	(55)	(5,002)	(15,362)	(20,425)
賬面淨值	<u>21</u>	<u>160</u>	<u>30,824</u>	<u>83,560</u>	<u>114,56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	160	30,824	83,560	114,565
添置	—	76	24,089	78,432	102,597
業務合併	—	—	—	3,737	3,737
折舊	(5)	(48)	(8,676)	(23,288)	(32,017)
匯兌差額	—	—	(4)	(35)	(39)
年末賬面淨值	<u>16</u>	<u>188</u>	<u>46,233</u>	<u>142,406</u>	<u>188,843</u>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7	291	59,911	181,056	241,285
累計折舊	(11)	(103)	(13,678)	(38,650)	(52,442)
賬面淨值	<u>16</u>	<u>188</u>	<u>46,233</u>	<u>142,406</u>	<u>188,843</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6	188	46,233	142,406	188,843
添置	—	3	120,990	649,265	770,258
業務合併	—	—	—	1,130	1,130
折舊	(5)	(63)	(19,015)	(63,517)	(82,600)
減值虧損(a)	—	—	(326)	(6,025)	(6,351)
年末賬面淨值	<u>11</u>	<u>128</u>	<u>147,882</u>	<u>723,259</u>	<u>871,280</u>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7	294	180,901	831,451	1,012,673
累計折舊	(16)	(166)	(32,693)	(102,167)	(135,042)
減值虧損	—	—	(326)	(6,025)	(6,351)
賬面淨值	<u>11</u>	<u>128</u>	<u>147,882</u>	<u>723,259</u>	<u>871,280</u>

- (a)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酒館的表現以識別減值指標，並於識別減值指標時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在減值評估中將各酒館識別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已識別減值指標的各酒館的可收回金額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評估。

各酒館的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根據有關酒館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按單個酒館基準釐定。

根據進行的減值評估結果，若干酒館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因此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就該等酒館的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減值約人民幣6,351,000元及人民幣4,634,000元（附註12(b)）。

12 租賃

(a)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及租約通常規定為5年至8年的固定期間。

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包含各類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未實施任何契據，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本集團的租賃概不包含與租賃物業產生的銷售額掛鈎的可變租賃付款條款。

若干本集團的租賃包含延期選擇權，允許本集團在租賃到期前提前數月通知出租人並與其協商重續租賃。若干本集團的物業租賃亦包含終止選擇權並可由本集團行使。於釐定租賃條款及計量租賃負債時，合理確定將行使選擇權將考慮在內。

(b)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包含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物業		
年初賬面淨值	554,506	386,229
添置	1,018,712	273,434
折舊費用	(220,246)	(105,276)
減值虧損(附註11(a))	(4,634)	—
匯兌差額	—	119
	<u>1,348,338</u>	<u>554,506</u>
租賃負債		
非流動部分	1,060,620	460,379
流動部分	185,520	78,862
	<u>1,246,140</u>	<u>539,241</u>

13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租金及其他押金	83,179	23,27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 物業	223,260	—
— 其他	16,608	3,574
	<u>323,047</u>	<u>26,852</u>
流動部分		
租金及其他押金	21,641	7,073
預付款	743	147
遞延上市開支	—	1,002
其他應收稅項	1,841	1,585
其他	1,665	393
	<u>25,890</u>	<u>10,200</u>

14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75,139</u>	<u>36,456</u>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u>75,139</u>	<u>36,456</u>

15 借款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個月內應償還的銀行借款	—	13,000
	<u>—</u>	<u>13,000</u>

16 可轉換優先股

於2021年2月4日，(其中包括)本公司、Helens Hill (BVI)及徐先生與BA Capital Project Helens, L.P. (「**BA Capital**」)訂立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透過日期為2021年2月8日的補充協議補充)，據此，BA Capital同意按總代價30,793,990美元(約人民幣199,277,000元)認購合共24,022,904股A系列優先股，發行價每股1.28美元。

於2021年2月9日，(其中包括)本公司、Helens Hill (BVI)及徐先生與China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China World Investment**」)訂立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China World Investment同意按總代價2,010,120美元(約人民幣13,008,000元)認購合共1,568,128股A+系列優先股，發行價每股1.28美元。

作為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及A+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的完成條件，本公司、徐先生、Helens Hill (BVI)、BA Capital與China World Investment (其中包括)於2021年2月10日訂立最終股東協議。同日，A系列優先股及A+系列優先股獲發行。

公平值變動約人民幣207,669,000元(即25,591,032股可轉換優先股的首次公開發售價每股19.77港元與每股1.28美元的初始發行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本公司於2021年9月10日首次公開發售後，上述25,591,032股可轉換優先股全部轉換為相同數量的普通股，據此確認約人民幣0.0026元為股本，確認約人民幣419,153,000元為股份溢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轉換優先股的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
發行A系列優先股及A+系列優先股	212,285
公允價值變動	207,669
匯兌差額	(801)
轉撥至普通股	<u>(419,153)</u>
於2021年12月31日	<u>—</u>

1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支付交易

於2021年2月9日，本公司按面值分別向WTSJ Holding Limited (「WTSJ」) 及NEWCE Holding Limited (「NEWCE」) 配發及發行11,146,876股股份及864,099股股份。WTSJ及NEWCE的股東包括本集團的僱員及非僱員。該等股份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

本集團於授出日期的股權公允價值超過WTSJ及NEWCE股東支付面值的現金代價部分作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於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入賬。因此，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人民幣91,683,000元。

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而言，本公司的股權估值乃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誠達行作出，其參考於2021年2月10日發行的A系列優先股及A+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價值並採納柏力克舒爾斯期權模型及權益分配模型釐定本公司於2021年2月9日相關股權的公允價值。

企業管治相關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上市前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僅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管理以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上市後，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所述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劃分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列示。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目前由徐炳忠先生兼任。由於徐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貢獻良多，且經驗豐富，董事會認為由徐先生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將使本集團的領導扎實有力及貫徹一致，並促進業務策略執行效率。董事會認為，徐先生於上市後繼續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恰當且有利本集團業務發展及前景，故目前無意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儘管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權限的平衡，理據為：(i)董事會有足夠制衡，原因為董事會作出的決定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ii)徐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及承諾履行董事的受信責任，有關責任規定(其中包括)其須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並據此為本集團作出決定；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能出眾的人士(定期會面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組成，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此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性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乃經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詳細討論後共同制定。

董事會將持續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的效能，以評估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是否有必要區分。

遵守標準守則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上市前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上市規則所載關於董事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僅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因其職務或工作而可能掌握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不知悉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有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9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自首次公開發售及超額配股權悉數行使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80.1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末，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約為1,983.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述的一致方式及比例使用該等餘額，並擬按照下表披露的預期時間表使用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¹⁾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分配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於2021年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擬定時間表
			12月31日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百萬港元)	
用於在未來三年開設新酒館及 實現我們的擴張計劃	70%	2,086.1	756.1	1,330.0	於2024年 12月31日之前
將用於進一步加強本公司酒館的人才梯 隊建設，以優化人力資源管理體系	10%	298.0	45.3	252.7	於2024年 12月31日之前
用於進一步加強酒館的基礎能力建設及 繼續投資於技術研發	5%	149.0	2.6	146.4	於2024年 12月31日之前
用於進一步增強Helen's的品牌知名度	5%	149.0	31.5	117.5	於2024年 12月31日之前
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298.0	160.9	137.1	於2023年 12月31日之前
總計	100%	2,980.1	996.4	1,983.7	

註(1)：

表格中的數字均為概約數字。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東先生、王仁榮先生及黃向明先生。李東先生(妥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訂明的資格規定)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事宜。

核數師

本公告所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即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列明的金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不構成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概無於本公告內發出核證。

報告期期後事項

2022年1月16日，董事會決議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的若干主要條款，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集團若干僱員共獲授6,725,619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6日的公告。

2022年1月28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武漢餐飲與長江產業園訂立物業收購協議，據此，武漢餐飲同意以人民幣223,260,185元向長江產業園收購辦公物業。辦公物業的收購已於2022年2月23日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8日及2022年2月24日的公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0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記錄日期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4日(星期二)至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將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證券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lensbar.com)。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
行政總裁
徐炳忠先生

香港，2022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炳忠先生、張波先生、趙俊先生及雷星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東先生、王仁榮先生及黃向明先生。